

中国人民银行湛江市中心支行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年，人民银行湛江市中心支行（以下简称“湛江中支”）及辖内各县（市）支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为民、便民、利民为宗旨，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上级行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准确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提高依法行政、金融服务水平和办事效率，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经济活动的服务作用。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1年，湛江中支及辖内各县（市）支行按照《条例》规定，主动向社会公开本单位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办理行政许可的依据、条件、程序及本部门作出的行政许可决定，实施行政处罚的依据、条件、程序及本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等。一是通过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互联网子网站及湛江中支行政服务大厅政务公开栏公开本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二是在行政服务大厅、政务公开栏公开本单位的政务公开目录，办理行政许可事项的依据、条件及程序，实施行政处罚的依据及条件等事项。2021年，湛江中支及辖内支行共作出11165起行政许可决定，均为银行结算账户行政许可；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湛江中支及辖内各县（市）支行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进展，但也存在一些需要改进的问题，比如政府信息公开渠道的多样性、便捷性，队伍建设等方面还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湛江中支及辖内各县（市）支行将继续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全面推进“五公开”，进一步拓展政务公开的广度和深度，着力打造法治、创新、廉洁和服务型基层央行。一是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不断探索便于公众知悉、贴近公众心理需求的宣传形式，不断丰富政府信息公开的载体，坚持将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作为常态工作进一步加强基础性工作，确保政务信息及时更新公开，深入、持续、高效地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二是着力提升政务公开队伍专业化理论化水平。持续抓好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深化对政务公开工作规定的认识和把握。牢固树立风险意识，规范办理程序，严格审核把关，坚持做到依法合规办理依申请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